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婷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475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51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2005168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新竹縣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  
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2年5月30日教學字第1121000808  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及重要日程表業已公告於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  
(公告編號：63030)及新竹縣教師暨教保員聯合甄選網(網  
址：<https://prsteacher.hcc.edu.tw>)，歡迎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

